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江苏天泓楚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双庄镇汽车产业园，投资 2650.11 万元新建江苏天泓宿迁 4S 店项目。本项目已于 2015 年至宿迁宿城区发改局完成项目备案（备案号：宿区发改备[2015]45 号），于 2016 年 6 月由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江苏天泓宿迁 4S 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取得宿迁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宿环建管表 2016085）。

现阶段，所需的生产设备全部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具备年销售 650 辆汽车和年维护 1500 辆次的能力。现企业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委托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项目现有职工 100 人，每天生产 8 小时，年运行 365 天，年运行时间 2920 小时。

1.2 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洗车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河西污水厂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喷漆废气、打磨废气和汽车尾气。

①喷漆废气

两个喷漆房喷漆废气各自经过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后合并共用一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烤漆房在开关门过程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以无组织排放。

②打磨粉尘

本项目打磨过程中产生少量金属粉尘通过设备自带吸尘器收入吸尘器粉盒。未收集部分的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该工序的起尘量很小，大部分沉积于地面，基本无粉尘外溢，粉尘排放量可忽略不计。

③汽车尾气

项目汽车维修及保养进出厂区产生的汽车尾气较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本报告不作定量分析。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发动机检测、空压机、风机、汽车维修及零配件加工时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合理布局、设备减震、厂房隔声等有效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①合理布局

厂区总平面布置时，高噪声源设置在厂房内部，通过合理布局，使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厂界。

②设备选型

在工艺设备选择上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先考虑采用性能好、噪声发生源强小和生产效率高的设备。

③传播途径

项目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噪声防治采取建筑隔声，设备基础减震，合理布局，采用低噪设备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外部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废零件、废轮胎、废抹布、金属废屑、废机油、废滤芯、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漆桶、废铅酸蓄电池、生活垃圾。其中废零件、废轮胎统一收集外售；废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

一清运；废滤芯、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漆桶由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委托江苏安环恒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废铅酸蓄电池以及其他有色金属委托宿迁大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6 年 8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6 月完成建设，7 月投入试生产；并于 2020 年 10 月和 2021 年 3 月委托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开展验收监测工作，2021 年 6 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并邀请三位专家成立验收组，于本公司内进行验收评审，出具验收意见，验收意见结论如下：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建设项目配套污染治理设施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并由相应的部门做好台账记录，及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等。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定期检查，正常工况下需先打开治理设施，再启动生产设备，如治理措施发生故障，应当立即停止生产，待设备检修完毕后，方可再次投入生产。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后期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根据计划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日常监测，并

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查。

3、整改情况

根据验收期间专家所提出意见，企业已逐一做出整改，整改措施如下：

定期维护环保设备，确保环保设备能够正产运行处理废气，并做好设备运行维护台账。

江苏天泓楚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0 日